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欣旺达”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欣旺达证券投资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欣旺达于2021年2月24日及2021年4月7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有效管理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规避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在全年不超过等值人民币80亿元额度内滚动操作，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二、2021年度公司套期保值情况

单位：亿元

套期保值类型	额度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期末占用额度金额	期末占用额度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外汇套期保值	80	2021/1/1	2021/12/31	0.64	0.46%

三、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为有效管理公司外币资产、负债及现金流，规避外汇市场汇率波动风险，提高财务管理效率为目的，不进行任何单纯以投机为目的的外汇交易，但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汇率市场风险：在汇率波动较大的情况下，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能会带来较大公允价值波动；若外汇汇率、利率走势等与公司判断发生大幅偏离，将造成汇兑损失；

2、信用风险：公司进行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对手均为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或是所在国家及地区金融外汇管理当局批准、具有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经营资质的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3、流动性风险：公司目前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均为固定收益型衍生品业务，以公司进出口收付业务为基础，未实质占用可用资金，流动性风险较小；

4、内部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四、风险管理措施

1、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将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在签订合同时严格基于公司外汇收支的预测金额进行交易；

2、选择结构简单、流动性强、固定收益型低风险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3、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保值为原则，最大程度规避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授权部门和人员应当密切关注和分析市场走势，并结合市场情况，适时调整操作策略，提高保值效果；

4、公司制定了《套期保值内部控制制度》，对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组织机构、审批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制度、报告制度、保密制度、信息披露、档案管理制度等进行明确规定，有效规范套期保值业务行为。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 2021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经核查，2021 年公司未进行证券投资，仅开展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我们认为，公司用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资金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未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欣旺达 2021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符合《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资金安全能够得到保障。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邹小平

杨志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